

# 威海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威安办发〔2021〕43号

## 威海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切实做好大风强降雨天气防范工作的紧急 通知

各区市人民政府安委会，国家级开发区安委会，南海新区安委会，市政府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

威海市气象台 2021 年 5 月 26 日 16 时继续发布大风黄色和雷电黄色预警信号：受高空冷涡影响，今天傍晚到上半夜，我市自西向东将出现一次强对流天气，大部分地区有雷雨或阵雨，局部伴有冰雹，雷雨时阵风 9—10 级，下半夜风力逐渐减弱。为切实做好大风强降雨天气重点防范工作，有力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根据市政府主要领导批示要求，现将有关事项紧急通知如下：

**一、加强监测预警研判。**气象部门要加大大风天气预测预报，加密监测频次，精准预报预警，及时发布预报、预警信号，为采取有效防范措施提供科学依据。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密切关注大风天气过程，随时分析研判可能造成的影响，及时采取必要防范措施。要进一步扩大预报预警信息发布渠道，通过电视、广播、互联网、报纸等媒体和手机短信、公共场所电子显示屏等方式，及时准确发布大风天气预警信息，提醒有关企业和个人合理安排生产、出行。

**二、狠抓海上交通安全。**海事部门要及时向航运企业、过往商船发布航行安全信息。海洋发展部门要密切收集大风、雾情恶劣天气以及船舶动态信息，并将相关信息及时通知到渔业生产单位、渔村、渔民渔船，提醒渔船大风天气严禁从事养殖作业，做到不适航不出航。要严格执行伏季休渔制度的有关规定，严禁违法出海捕捞作业，严厉打击相关违法捕捞行为。交通运输部门、海事部门要督促客运船舶公司认真制定并有效落实内部安全监管制度，严格执行渤海湾客滚船“逢七不开”制度，严禁劣天气各类船舶违规作业，相关水域要加固港口设施，防止船舶走锚、搁浅和碰撞，严防船舶碰撞等险情事故发生。

**三、统筹做好各领域安全防范工作。**各级各有关部门要迅速组织力量开展安全隐患排查，特别是要盯紧盯牢重点区域、重点部位和薄弱环节，对危旧房屋、工棚、临时建筑物、室外广告宣传牌、路边树木等及时进行防风加固，防止出现坠落、倒塌、触

电等生产安全事故。住建、教育、文化和旅游、应急管理等部门要加大对施工单位、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工矿企业和学校、旅游景区等单位的指导力度。交通运输部门要强化道路旅客运输、危险货物运输、港口作业码头、在建公路水运工程建设施工等方面安全监管，供电、供气等部门和单位要按照职责分工，督导企业单位落实防范措施，严防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四、严格高风险作业活动安全管控。**凡遇气象部门发布大风或降水蓝色以上预警，相关作业及活动要采取果断措施做好防范。**高空作业**，重点抓好防风、防滑、防高处坠落等措施落实，一律停止户外高空作业，一律停用塔吊、升降机等机械设备，危险地带人员一律立即转移避险。**道路运输作业**，严格道路管控，强化现场指挥、交通引导限速限行，一律封闭危险路段。**危化品作业**，严格执行各项安全技术规程，有针对性地采取防水、防潮等措施，雷雨情况下坚决禁止油、气储罐装卸。**矿山作业**，严格执行大暴雨停产撤人制度，加强矿井采空区塌陷区、积水区和尾矿库坝体及周边山体、排土场的安全巡查监测，坚决防止溃水淹井、溃坝漫坝事故发生。**体育活动**，建立“熔断机制”，强化赛事活动风险评估，突出马拉松、健步走等群众性体育赛事活动，有针对性地制定安全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有效强化安全管理。**文旅活动**，严格控制海上、水上、山地、野外等旅游活动人员规模，加大安全装备设施检查力度，对因极端天气产生重大风险的景点、景区和索道、摩天轮等游乐设施、特种设备，要果断关停并发布公告。

其他行业也要结合各自行业特点，落实安全防范措施。

**五、注意做好森林防火工作。**各级各有关部门要认真组织开展野外火源治理和打击森林草地违法用火行为专项行动，对野外用火进行综合治理，根据火险形势及时发布禁火令、封山令等管制命令，强化源头管控，全面消除火灾隐患。要科学处置火情，按照应急预案要求，做好组织指挥，力量调配、机具装备、通讯联络和后勤保障等准备工作。一旦发生森林草地火灾，要严格按照规定启动应急预案，领导同志要靠前指挥、科学调度，调集重兵扑救，努力把火情控制在初发状态，把灾害损失降到最低限度，坚决杜绝人员伤亡事故发生。

**六、全面加强应急准备。**要认真落实 24 小时值班制度和领导带班制度，确保信息联络畅通。要进一步完善应对大风天气应急预案，强化救援演练，切实增强预案的科学性、针对性，确保各环节工作到位。因大风天气造成生产安全事故及其他重大突发事件，要立即报告、不得延误，及时做好应对处置工作。

威海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 5 月 26 日